



封面子恺

陈璨

《封面子恺》由吴达、杨朝婴、宋雪君、杨子耘等人编著，该书是第一本将丰子恺设计的封面和封面有关的故事编在一起的书，书中集中展示了丰子恺前后跨度几十年的封面作品，以写实的视角再现丰子恺的创作故事。

在现代封面设计史上，丰子恺是开风气之先的人物，被誉为“现代书籍装帧先河的设计家之一”。纵观丰子恺的创作，其作品风格承袭恩师李叔同，尤其在图书艺术上，与李叔同是一脉相承的。他的封面设计中有着对真善美的美学意趣的追求。比如，《儿童故事》第八期，封面上两个儿童骑着大鸟在天空中飞翔，下面是

气球和城市的高楼大厦，天上与人间，现实与想象，完美地结合在一起。这幅和谐的画面展现了儿童美好、幸福的童年生活。丰子恺的作品在风格上注重写实的元素。比如，《音乐的常识》封面，设计了两个人在树下吹奏的音乐元素。《中国青年》的封面，设计出“一支箭”的元素，表达了矢志不渝的信念，寓意深刻。

阅读《封面子恺》，在书页间遨游，可以感受到丰子恺先生在艺术创作方面非常丰富的想象力，无论是一般性图书，抑或是他自己的著作或翻译作品，皆呈现出十分丰富的想象力。如《儿童故事》第十一期的封面上，两头大象，三个孩子，其中两个孩子坐在大象头上，

一个坐在大象的鼻子上，画面和谐，充满童趣。

丰子恺的封面设计，秉持着以小见大的视角展现出深刻的寓意。纵观丰子恺的封面设计，往往笔墨甚少，他习惯在简单的图画里烘托出深刻的意味。如《爱的教育》这幅封面，以细线条勾勒，寥寥数笔，展现出教育与爱之间的紧密联系。

这本书的最大特色在于除了精彩的丰子恺设计的封面，还有吴达、杨朝婴、宋雪君、杨子耘四位为有关封面撰写的饶有趣味的故事和解读，这些故事，以流畅的笔调，细心的叙述，还原了当时的场景，让读者近距离地了解丰子恺封面设计、著作出版的往事。

读书小语

刘学升



读书是天下第一好事。最美人间四月天，春风十里，书香拂面。打开书，便打开了世界，也打开了自己。不要低估阅读的力量，哪怕每天只读一点点。我的手提包里常常装着一两本书，每天乘坐公交或地铁上班，没事读几页，聚沙成塔，集腋成裘，时间一长就可观了。

书香致远。读书须保持心态上的稳定、淡定和坚定。一次我到皖西金寨县出差，入住县委党校培训中心。房内有书柜，摆置书籍50余本。我读完其中一本《金寨县革命史》，充实且受益。数字化时代，有的多媒体平台出现诸如“三分钟带你读透一本书”等短视频，我认为这是蜻蜓点水、走马观花式的表面化阅读，缺乏对书籍内容的深度理解。“书卷多情似故人，晨昏忧乐每相亲”，还是读纸质书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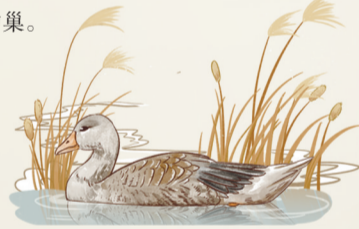
读书虽不少，精读却不多，估计这不是一两个人的缺点。静心读书，不仅要专读某一类书籍，还得兼读各类书籍，多得一分见解就是一分学问。坚持博览群书，旁通杂学，相信时间一久，学识就会逐渐渊博。据说抄书一遍比读书十遍还要受用。作家苏北先生年轻时就干过手抄汪曾祺先生的小说集《晚饭花集》的事。对汪曾祺先生文章的好词好句，苏北先生还用红色圆珠笔

进行批注。这样挺好，我认同。

不时有人让我帮助推荐书籍供其阅读，我理解，却很少应允。因为“萝卜青菜各有所爱”，读书本是自觉的事，再加上如今书海浩瀚，看不胜看，读不胜读，我不会把自己的意愿强加他人。每个人读书的目标虽然不同，但都想从书中获得更多启发和感悟。通过阅读，不仅提升自己的认知，形成独立思考和判断，而且也使自己的人生更加丰富和完善。

书香润泽心灵，阅读丰富人生。人生太短，好书太多。我希望自己是一个时间的小偷，如果能在繁忙中偷出一点时间来读书，实在是一件愉快的事。阅读，自有力量。乘坐地铁，看到一则广告：你的气质来自你走过的路，读过的书，在合肥接着读吧，毕竟是全国最爱阅读的城市。这则广告很温馨，我喜欢。

读书是一生的修行。脚步走不到的地方，书可以；眼睛看不到的地方，书可以。读书越多，世界越大。让我们一起沐浴书香吧，不为别的，只为给自己的心灵筑一座温暖的巢。



汪淳

的后面，不时地用竹竿修正着鸭群的前进方向，同时还要负责找回那些因贪食贪玩而掉队的鸭子。

天空中突然传来一阵“咕…咕…咕…”的叫声，一群一群的大雁保持整齐的人字形梯队，沿着同样的线路正从头顶飞过，一群接着一群，飞走一群又来了一群，数量之多、队形之整齐、线路之准确、叫声之疲惫尤为壮观。听到天上的叫声，鸭群开始变得有点紧张，个个停止觅食，伸直脖子仰望天空，瞬息又恢复了正常，重新开始一路追逐、嬉戏和欢唱。

迁徙中沿途都有因体力不支或受伤的大雁从天空中坠落了下來，但空缺的位置很快由旁边的大雁补上，天空中仍保持着完美的队形继续飞行。秋冬之交，正是候鸟南飞迁徙的季节，它们不畏艰难、不远万里地向南方越冬，第二年春天它们又飞回到繁殖地，大雁凭着顽强的耐力和空中辨别方向的能力，在相隔成千上万公里的繁殖地和越冬地之间往返迁徙，且常年保持不变。

那些疲惫不堪或受伤的大雁，有的从空中坠落到稻子收割后只剩下一片稻茬的田野里，有的从空中坠落到其他地方，带着满身的疲惫和疼痛，伸着长长的脖子，凄惨地仰望着天空，看着渐行渐远的同伴。坠落的大雁扑腾着翅膀试图重新站起来，再次展翅起飞，好尽快赶上已远去的队伍，一次努力失败，再次努力还是失败。坠落的大雁，有的是经历了长时间的长途飞行，已达生命的极限，经过短暂的休息和调养，再次努力终于起飞了；有的是折断了翅膀，已经无法完成再次南飞，只能一瘸一拐地向南走；有的可能是脚或其他地方受了伤，再也站立不起来，只能伸着长长的脖子，仰望着天空，无奈地瘫坐在田野里。

记得

章志

去买宣纸的路上，穿过一条巷子，突然听到了许久未闻的二胡声，我停了下来。

回忆把我带回小学三年级的时候。那时我随父母在家乡的镇上生活。父母上班，我就在家里学习，邻居是一个退休的老书记，我们一家尊称为琚爷爷。

琚爷爷非常有文化，他的字写得非常工整，而且有力度。在我的心中，一直由衷的敬佩。琚爷爷很热爱生活，平时种种花，养养菜，而且还拉二胡。作为他的邻居，我总能够听到二胡拉出来的各种黄梅戏曲目，时间听久了，觉得有意思。

每次放学的时候，我总能够听到琚爷爷拉的二胡声，走在到家的不远处，就有一种亲切感。回到家的第一件事就是和琚爷爷打招呼。有时候他做好了晚饭也会叫上我一起去吃饭。父母没有回来，便在琚爷爷家吃饭了，当然也是经过父母允许的情况下。每次饭后，琚爷爷都会和我聊一些自己的成长经历和自己的人生感悟，他告诉我，你不管什么时候要脚踏实地做事情。他当年在大队做知青时，做事很认真，很务实，把工作做得很扎实，这背后的原因就是勤于学习，勇于思考，不要怕困难。遇到问题要解决问题，不要带着问题去抱怨。

等我上五年级的时候，学校经常有一些活动，也有一些黄梅戏的表演，我渐渐觉得唱好黄梅戏挺不容易，拉好二胡也挺不容易，后来我就和琚爷爷交流，我说您为什么这么喜欢黄梅戏？他说以前在大队时生活很单调，朋友送了一个二胡，从刚开始的什么都不会，慢慢的看着谱子，自己一个人琢磨琢磨就会拉一些简单的曲子，通过很长时间的练习，慢慢的爱上了二胡，有时候，单位有些活动他也会去拉拉二胡表演表演节目，这样也让他的身心很愉悦。

后来上初中，我们一家人就搬走了。我一直都很想念琚爷爷，可是很多事情当然由不得孩子，我时常想念那二胡声，想念琚爷爷做的饭菜，想念琚爷爷和我说的话，想念琚爷爷对我的笑容……

初中以后空闲时间变得很少，还记得有一次去买东西的时候，和父母一起去看了琚爷爷，他的状态很好。那一天中午，我们一家人和琚爷爷一起吃了饭，大家在一起谈到了以前的很多事情，也和我父母说，一定要好好培养我，希望我以后能成为一个优秀的孩子。

转眼我上了高中，而我读的高中离家很远。后来的几年和琚爷爷都没见过了。2017年，大学暑假放假回家，和朋友一起去玩，在路上想到了去看看琚爷爷，旁边的超市老板和我们说，琚爷爷在2017年上半年走了，那一刻，我流下了泪水，虽然他不是我的亲人，但他把我当成自己的亲人，用心地照顾着我，我父母也很放心把我交给他。

听着二胡声，想着脑海里忘不掉的那个人，我不再年幼，他已不在人间。

琚爷爷，我想您了。

掉队的大雁

稻子收割了，田里留下一片整齐的稻茬(chá)和撒落的零星稻穗。站在门前放眼望去，收割后的稻田格外冷清而空旷，田里雾气蒸腾，到处积着一层厚厚的白霜。早熟的稻子早收割，等到迟熟的稻子收割时，早收割的稻茬上都长出了一二寸长的绿色嫩叶。人们首先在田里把脱穗的稻草扎成把，再立起来放在田里翻晒，等晒干了打成捆，再一捆一捆地挑走。田边村头、门前屋后的空地上堆着一堆一堆的稻草，东一堆西一堆，高高低低，大大小小，错落有致。

稻草既是耕牛过冬的饲料，又是人们日常烧火做饭用的柴火。没晒干或晒干打着捆来不及挑走的稻草还在田里，有的再次被雨水打湿，有的被大风吹倒浸泡水里。

这是农田一年中难得的休耕期，但却是赶鸭人一年中难得的觅食场，放鸭人一波接着一波赶着鸭子地毯式的从收割后空闲的农田里经过，把撒落在田里的稻穗吃得干干净净，直到田里再也找不到落下的最后一粒稻穗，放鸭人还是乐意一波接着一波赶着鸭子从田里经过，那怕是吃不到撒落的稻穗吃点稻茬上发青的嫩叶也好。

放鸭人戴着草帽，背着雨伞、带着干粮、拿着长长的竹竿，驱赶着鸭群在一块田一块田地觅食。要是横穿马路，过往车辆和行人都要停下来为鸭群让行；要是田间有口水塘，只要有一只鸭子带头跳进了水塘，其他的鸭子便扑通扑通全都跳进了水塘，拦都拦不住。鸭群里没有固定的领头，跑在前面的就是领头鸭。鸭群的形状随时发生着变化，一会儿聚拢在一起，一会儿全都散开来，个个敏捷地伸缩着脖子，拍打着翅膀，一路欢快地“嘎、嘎、嘎”地叫个不停。放鸭人始终走在鸭群